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5月25日上午 在海尔信息产业园生态品牌中心大楼南 301A 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 实到监事 3 人,占公司监事总数的 100%,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2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 出,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 会主席王培华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A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2021 年-2025 年) (草案)及摘要》(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 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监事, 经仔细审阅《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A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2021年-2025年) (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资料后,我们就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A 股核心员工持 股计划(2021年-2025年)(以下简称"A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发表 如下意见:

- 1、《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A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2021年-2025年)(草 案)》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 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 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2、未发现公司存在《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 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 3、公司 A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能够进一步完善公司薪酬激励机制,能够充 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实现企业的长远发展与员工利益的充分结合,有

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公司审议 A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A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是员工在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上参与的,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 A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 4、参加 A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均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公司及下属公司任职并与公司或下属公司签订劳动合同且领取报酬的正式员工。A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均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A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2021年-2025年)(草案)》规定的持有人范围,其作为公司 A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 5、同意公司实施 A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

A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A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2021年-2025年)(草案)》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H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2021 年-2025 年)(草案)及摘要》(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及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制定的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监事,经仔细审阅《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H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2021年-2025年)(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资料后,我们就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H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2021年-2025年)(以下简称"H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发表如下意见:

1、《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H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2021年-2025年)(草案)》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2、未发现公司存在《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 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 3、公司 H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能够进一步完善公司薪酬激励机制,能够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实现企业的长远发展与员工利益的充分结合,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公司审议 H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H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是员工在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上参与的,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 H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 4、参加 H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均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公司及下属公司任职并与公司或下属公司签订劳动合同且领取报酬的正式员工。H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均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H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2021年-2025年)(草案)》规定的持有人范围,其作为公司 H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 5、同意公司实施 H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H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H 股核心员工持股计划(2021年-2025年)(草案)》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H 股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2021年-2025年) (草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制定的H股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H股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能够进一步完善公司薪酬激励机制,能够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实现企业的长远发展与员工利益的充分结合,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公司审议 H 股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H 股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均符合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规定的持有人范围,其作为公司 H 股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实施 H 股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 公司 H 股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2021 年-2025 年)(草案)》的中文翻译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5月25日